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IA COMMERCIAL HOLDINGS LIMITED

冠亞商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4)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千港元	- 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變動 百分比
經營			
營業額	577,529	518,748	11.3
歸屬於本公司持有人之(虧損)/溢利	(67,634)	23,217	不適用
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 每股(虧損)/盈利 -攤薄	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i>千港元</i>	不適用 不適用 變動 <i>百分比</i>
財務狀況			
總資產	1,115,997	1,075,672	3.7
歸屬於本公司持有人之權益	469,894	538,609	(12.7)
非控股股東權益	9,444	9,707	(2.7)

冠亞商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 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去年同期比較數字。該中期財務業績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	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577,529	518,748
銷售成本		(409,048)	(353,137)
毛利		168,481	165,611
投資物業之估值收益		_	20,250
其他收益		9,644	19,335
分銷成本		(210,137)	(139,340)
行政費用		(20,513)	(20,693)
其他費用,淨額		(2,747)	(7,703)
財務成本	4(a)	(10,299)	(2,785)
除税前(虧損)/溢利	4	(65,571)	34,675
所得税	5	(2,326)	(11,458)
本期(虧損)/溢利		(67,897)	23,217
歸屬於:			
本公司持有人		(67,634)	23,217
非控股股東權益		(263)	
		(67,897)	23,217
每股(虧損)/盈利	6		
基本(港仙)	Ü	(1.98)	0.69
攤薄(港仙)		(1.98)	0.69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i>千港元</i>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期(虧損)/溢利	(67,897)	23,217	
本期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之換算			
匯兑差額	(4,986)	7,217	
本期其他總全面(虧損)/收益			
(扣除零税項)	(4,986)	7,217	
本期全面(虧損)/收益總額(扣除零税項)	(72,883)	30,434	
歸屬於:			
本公司持有人	(72,620)	30,434	
非控股股東權益	(263)		
	(72,883)	30,43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i>千港元</i>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63,270	49,660
物業、機器及設備		20,891	21,128
租賃預付款項		159,128	159,599
投資物業		6,056	6,056
可供出售之投資		52,601	49,142
租賃按金及預付款項		301,946	285,585
流動資產	8	652,759	596,594
存貨		499	499
程賃預付款項		110,003	95,785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4,351	7,098
證券買賣		420	3,965
已抵押銀行存款		46,019	86,146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814,051	790,087
流動負債	9	231,618	172,859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81,130	233,462
銀行借貸		64,000	65,000
董事之貸款		4,121	3,614
即期應繳税項		580,869	474,935
流動資產淨額		233,182	315,15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35,128	600,737
非流動負債	10	2,155	2,192
預收租金		8,050	8,050
遞延税項負債		31,463	29,872
可換股票據		14,122	12,307
其他負債		55,790	52,421
資產淨額		479,338	548,316
股本及儲備 股本 儲備		68,343 401,551	68,343 470,266
歸屬於本公司持有人之權益 非控股股東權益		469,894 9,444	538,609 9,707
總權益		479,338	548,316

附註

1. 一般事項

本集團主要從事鐘錶貿易及零售以及物業租賃。

本公司為一間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分別為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及香港德輔道西9號19樓。

除非另外説明,否則未經審核中期財務業績乃以千港元(「千港元」)呈列及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六日由董事會批准發佈。

2. 編制基準及會計準則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業績乃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有關披露要求的規定,並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編制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業績,需要運用判斷、評估及假設,將可能影響按年度政策之應用,資產和負債、收入和支出之呈報數字。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 有所不同。

編制未經審核中期財務業績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制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遵守會計政策一致。惟除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外,其載列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嚴重高通脹及剔除首次採納者的固定日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披露一金融資產轉讓

以上採用之新準則及詮釋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及於中期業績報告中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計算方法並無實質影響。

本集團尚未提早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下列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

本及

本及

於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於二零一一年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於二零一一年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二零一一年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09-2011年週期之 年度改進²

政府貸款2

披露-抵銷財務資產與財務負債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和過渡性披露之 強制性生效日期⁴

綜合財務報表,共同安排及其他實體中的權益披露:過渡性指導²

財務工具⁴ 綜合財務報表² 共同安排² 其他實體中的權益披露² 公允值計量²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¹ 僱員福利² 獨立財務報表²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² 抵銷財務資產及金融負債³ 露天礦場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²

-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其他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亦不會構成重大影響。

3.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詮釋第20號

本集團按部門劃分管理其業務。資料以內部呈報方式一致之方式向本公司董事會(為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目的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本集團呈報以下二個可報告分類:(i)鐘錶銷售及(ii)租賃物業。並無將任何經營分類合計以構成此等兩個可報告分類。

為評估分類表現及分類間資源分配,主要營運決策者按以下基礎監控各可報告分類之業績、 資產及負債:

可報告分類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詳述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週年財務報表之會計政策相同。分類(虧損)/溢利指各分類所賺取(虧損)/溢利,並未分配中央行政成本如該等融資成本及企業成本,其不能夠有意義地分配至獨立分類。此乃就分配資源至各分類及評估其表現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之計量。

收益及開支乃經參考該等分類產生之銷售額及開支(該等分類應佔之折舊或攤銷資產所產生 之開支除外)分配予報告分類。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外部收入的計量基準與綜合收益表所採用者一致。

所有資產均分配至可供出售投資及其他企業資產以外之可報告分類。

所有負債均分配至不屬於獨立分類借貸及企業負債以外之可報告分類。

本集團按經營分類將期內之收益、業績、資產及負債資料分析如下:

	截至二氢	零一二年九月	3三十日止六	個月(未經審	核)
	鐘錶銷售	物業租賃	分類合計	未分配	合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對外收益	575,252	2,277	577,529		577,529
營業額(附註)	575,252	2,277	577,529	_	577,529
經營(虧損)/溢利	(50,064)	581	(49,483)	(3,120)	(52,603)
利息收入	77	_	77	1	78
其他費用,淨額	_	(2,747)	(2,747)	_	(2,747)
財務成本	(7,974)	(275)	(8,249)	(2,050)	(10,299)
分類業績	(57,961)	(2,441)	(60,402)	(5,169)	(65,571)
所得税					(2,326)
本期虧損					(67,897)
折舊及攤銷	14,656	257	14,913		14,913

附註: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分類間銷售。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未分配 鐘錶銷售 物業租賃 分類合計 合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類資產 939,483 166,093 1,105,576 4,365 1,109,941 可供出售之投資 6,056 總資產 1,115,997 本報告期內非流動分部 資產之增加 36,968 36,974 36,974 6 分類負債 568,371 27,769 596,140 36,398 632,538 即期應繳税項 4,121 總負債 636,659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鐘錶銷售 物業租賃 分類合計 未分配 合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對外收益 517,103 1,645 518,748 518,748 營業額(附註) 517,103 1,645 518,748 518,748 經營溢利/(虧損) 29,867 940 30,807 (6,072)24,735 投資物業之估值收益 20,250 20,250 20,250 利息收入 177 177 1 178 其他費用,淨額 (7,703)(7,703)(7,703)財務成本 (920)(920)(1,865)(2,785)分類業績 34,675 29,124 13,487 42,611 (7,936)所得税 (11,458)本期溢利 23,217

附註:

折舊及攤銷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分類間銷售。

7,640

232

7,872

3

7,875

	が 鐘錶銷售 <i>千港元</i>	会二零一二年 物業租賃 <i>千港元</i>	三月三十一 分類合計 <i>千港元</i>	日 (經審核) 未分配 <i>千港元</i>	合計 <i>千港元</i>
分類資產	858,690	162,435	1,021,125	48,491	1,069,616
可供出售之投資					6,056
總資產					1,075,672
本報告期內非流動分部 資產之增加	85,921	27,418	113,339		113,339
分類負債	462,310	20,403	482,713	41,029	523,742
即期應繳税項					3,614
總負債					527,356

經營地區資料

以下為(i)本集團收益來自對外部客戶及(ii)如下述所指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之經營地區分析。客戶經營地區參考自提供服務或貨物遞送之地點,本集團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機器及設備,租賃預付款項、投資物業及租賃按金及預付款項。經營地區之非流動資產乃基於資產之實際地點。

		客戶之收益 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非流重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中華人民共和國,	202.224	402.714	117,020	105 200
香港除外	392,226	423,714	116,938	105,290
香港(原居地)	183,233	88,643	161,281	156,249
瑞士	2,059	6,391	17,671	17,990
其他	11			
	577,529	518,748	295,890	279,529

關於主要客戶資料

期內,本集團並無任何來自單一客戶之收益,佔本集團10%或多於此數之總收益。

4. 除税前(虧損)/溢利

除税前(虧損)/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a) 財務成本

(a)	אין עני נא. אין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利息	7,181	920	
	可換股票據利息	1,591	1,865	
	董事貸款利息	1,527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值處理的金融負債所產生的			
	利息支出總額	10,299	2,785	
(b)	其他項目			
		截至九月三十日	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滙兑(收益)/虧損淨額	(502)	292	
	租賃預付款項攤銷	247	3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14,666	7,872	
	滯銷存貨撥回淨額	(2,388)	(2,355)	
	人工成本包括董事袍金及酬金	52,181	49,007	
	確認為費用之存貨成本	409,048	353,137	

5. 簡明綜合收益表內之所得稅

	截至九月三	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i>千港元</i>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		
香港所得税	_	_
香港以外地區	2,326	8,117
遞延税項:		
即期	-	3,341
	2,326	11,458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在香港並無估計應課税溢利,故期間並無香港利得税提供。

海外附屬公司之税項以有關國家現時通用之適用税率撥備。

6. 每股(虧損)/盈利

(a)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歸屬於本公司持有人之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 4/4- 2 : 1 2/4/4-111 21	
	截至九月三	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i>千港元</i>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就每股基本(虧損)/盈利而言,期內歸屬於		
本公司持有人之(虧損)/溢利	(67,634)	23,217
	股數	股數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於四月一日發行普通股	3,417,166,107	3,250,499,442
可換股票據轉換至股份之影響	_	104,735,882
於九月三十日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417,166,107	3,355,235,324

(b)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i)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經攤薄虧損相等於每股基本虧損, 因為尚未行使之可換股票據對每股基本虧損有反攤薄影響。

購股權並無攤薄影響,因為其普通股之平均市場價格不超過截至二零一二年九 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購股權行使價。

(ii)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權薄盈利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股數

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355,235,324

來自未行使可換股票據之潛在普通股攤薄影響

186,309,524

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經攤薄)

3,541,544,848

歸屬於本公司持有人之溢利(經攤薄)

截至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歸屬於本公司持有人之溢利 可換股票據負債組合之實際利息除税後之影響 23,217 1,865

歸屬於本公司持有人之每股攤薄盈利

25,082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經攤薄每股盈利等於基本每股盈利,因為截至二 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未行使可換股票據及購股權,對基本每股盈利有反攤薄 效應。

7. 股息

董事議決不派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一年:無)。

8.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本集團允許其客戶之貿易應收賬款之信貸期限由貨到付款至九十日到期。計入貿易及其他應 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貿易應收賬款		
即期至90日	43,022	45,647
91日至180日	2,461	174
181日至365日	479	1,429
365日以上	6,280	217
	52,242	47,467
呆賬撥備		
	52,242	47,467
其他應收賬款	1,663	1,950
貸款及應收賬款	53,905	49,417
按金及預付款項	56,098	46,368
	110,003	95,785

9.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0.

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為貿易應付賬款,其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i>千港元</i>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經審核)
貿易應付賬款		
即期至90日	77,081	34,784
91日至180日	135	5,633
181日至365日	6,651	95
365日以上	842	1,332
	84,709	41,844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46,140	37,746
以攤銷成本計算之金融負債	130,849	79,590
預收租金	75	75
已收按金	4,015	2,194
其他應付税項	96,679	91,000
	231,618	172,859
可換股票據		
可換股票據之負債組合變動載列如下: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之負債組合		29,872
利息開支		1,591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之負債組合		31,463

11. 資產抵押

本集團若干銀行信貸抵押資產如下: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i>千港元</i> (經審核)
土地及樓宇 租賃預付款項 投資物業 存貨 已抵押銀行存款	871 532 117,690 160,941 420	3,319 21,081 144,827 159,611 3,965
	280,454	332,803

12. 承擔

於報告日,本集團有以下尚未履行的承擔。

經營租賃承擔-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之經營租賃與租戶到期情況,擁有未來最低租賃應收收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i>千港元</i> (經審核)
一年內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179 4,179 7,358	3,429 5,601 9,030

經營租賃承擔-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到期情況,擁有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i>千港元</i> (經審核)
一年內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五年後	221,289 836,087 348,671	189,852 803,511 455,212
	1,406,047	1,448,575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二年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沒有提供之資本承擔為8,659,000港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7,400,000港元)。

13. 或然負債

據董事所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涉及彼等認為屬重大之任何訴訟、仲裁或索償, 而就董事所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尚未完結或面臨威脅或被提出彼等認為屬重大 之訴訟或索償。

14. 經營之季節性因素

本集團之手錶銷售業務受季節性波動影響,在日曆年的第一季度及第四季度有較高的銷售額。此乃由於假日期間。本集團之投資控股業務則沒有特定的季節性因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中期回顧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綜合營業額為577,500,000港元,相較於去年同期的518,700,000港元,上升11%(二零一一年:12%),乃因為香港店舗數量的增加,輕微抵銷了中國內地營業額的下降。當扣除在北京現有的旗艦店後,於報告期內之平均同店銷售較去年同期減少18%。主要由於市場競爭激烈,毛利率下跌2.7%至29.2%。

分銷成本增加51%至210,100,000港元,主要由於集團在北京新旗艦啟用,以及在香港和中國內地新店產生之租金開支及折舊費用增加所致。行政開支與去年比較金額為20,500,000港元。其他開支本期間減少5,000,000港元,由於買賣證券之未變現虧損之公允值估值減少所致。於本期間物業投資沒有重估而集團在去年作出20,300,000港元之估值收益。本期間融資成本增加7,500,000港元,乃因為與去年同期比較銀行貸款及一名董事的貸款增加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結餘總額為46,439,000港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90,111,000港元)。結餘減少主要由於存貨增加。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借貸比率(以總借貸除以總權益)為62%(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43%)。

外雁風險

本集團之主要貨幣為港元、人民幣及瑞士法郎。本集團對外匯風險實行監控,會在 必要及適當時運用金融工具對沖外匯風險。

展望

經過多年的增長,中國正經歷經濟放緩階段。儘管經濟調整,由於政府透過政策繼續努力支持其內部消費及內地經濟來拉動國內生產總值增長,中國國內對外國奢侈品的需求仍保持審慎樂觀。本集團的零售策略是利用超級富豪的消費需求,以及新興中產階層的快速增長和財富,以保持集團在中國之核心業務,並在香港審慎選擇零售門市發展。

本集團已採取適中及審慎的方法發展符合市場需求的零售業務,以求在開設新店後把集團的投資回報提高至最大限度。由於市場需求的變化及租金持斷高漲,現有零售門店正積極進行檢討和重整,低於本集團預期的表現均會關閉。該等措施將提高集團零售店舖質素,並製訂集團之核心策略,專注於少數選擇性合適地點,當經濟恢復動力時,其有潛力表現較優。自一九九二年以來,作為第一個在中國獨資擁有手錶零售的外商,本集團將繼續與領先的著名瑞士品牌合作,以促進雙贏商業夥伴關係,並豐富其採購的產品種類。本集團亦加強了存貨控制以優化營運資金。

隨著完成國際知名頂級手錶品牌貨品選購,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在北京開業面積3,000平方米之冠亞名表城旗艦店已展現可靠的銷售增長。該北京門店憑藉自去年啟動之客戶忠誠計劃,及在全城熱話將在旗艦店開幕之貴賓廳,逐漸加強其市場地位及競爭力。

由於香港仍然是中國內地旅客一個理想的購物目的地,本集團之發展策略是選擇高人流的黃金地段來擴大市場份額。在廣東道著名購物區的一個卓越地段已得到保證,預期新店於二零一三年年中啟業。廣東道新店將提供頂級手錶品牌,以獲得本地消費者及中國內地旅客更大的銷售量。

本集團正考慮建議集資,以強化集團之財政實力及提供店鋪發展所需之營運資金。 本集團已盡最大努力,加強管理架構和實施最佳做法,經過一段時間的內部整合 及宏觀經濟挑戰後,集團以自己的途徑來提高股東的價值。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共聘用582名僱員。本集團按照市場趨勢向僱員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組合,並提供獎勵(如酌情花紅、股份獎勵及員工購股權)以激勵僱員。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透過高質素的董事會、有效的內部監控對本公司全體股東之透明度及問責性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常規。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所載的所有條文,惟對守則條文A.4.1條、A.6.7條及D.1.4條以下之偏離者除外:

本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及實施冠亞商業集團有限公司之私人法案,百慕達1989年公司法案(「1989年法案」)。根據1989年法案第3(e)條,擔任執行主席或董事總經理的董事毋須根據公司細則在每次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

由於本公司受1989年法案之條文約束,現時無法修訂公司細則,以完全反映守則之規定。故此,本公司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一項特別決議案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從而令(其中包括),(i)每名本公司董事(不包括擔任主席或董事總經理之董事)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ii)可於股東大會上藉普通決議案而非特別決議案罷免董事;(iii)獲委任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董事會新增成員的董事,須於獲委任後首屆股東大會而非獲委任後的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經股東重選。

為提升良好企業管治常規,董事會主席楊仁先生已向董事會確認彼將自願最少每 三年一次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按照守則之規定退任董事職務,惟倘符合資格,彼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楊仁先生為主席,而行政總裁之職能則由餘下之執行董事分擔。

守則條例A.4.1規定,非執行董事應有指定任期,並須輪值退任。

期內,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但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及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充足措施以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並不比守則所定者寬鬆。

王穎妤女士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因個人事務關係,並無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此等情況偏離守則之守則條文A.6.7條規定。

守則條文第D.1.4條規定,董事應清楚地認識到適當委託安排。公司應該有正式的董事委任函件載列其委任之主要條款及條件。

本公司與其董事並無訂立任何書面委任信函。然而,董事會確認:(i)各董事已受到適用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董事的法律和法規(包括上市規則,以及受託責任)規管,以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最佳利益行事;(ii)彼等在其專業中均信譽卓著;(iii)採納本公司目前之安排已有數年及已證明有效。因此,董事會認為各董事在目前的安排下,可以負責任地及有效地履行自己的職責。

董事會將持續檢討及改善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及標準,以確保業務經營及決策過程受到適當及審慎的規管。

遵照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操守準則」),該準則之條款之嚴格程序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規定準則。

全體董事均確認於回顧期內,彼等均遵守所上載之操守準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二十日,本公司之股東批准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之目的乃鼓勵合資格承授人致力為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之利益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之價值。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之合資格承授人指(i)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聯屬公司之任何僱員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顧問、代理人、代表或顧問;或(ii)向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聯屬公司提供貨物或服務之任何供應商、代理商或顧問;或(iii)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聯屬公司之任何客戶;或(iv)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聯屬公司之業務盟友或合資企業夥伴。

更新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之授權上限(「更新」)及修訂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條例之規則(「修訂」)已在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六日之股東调年大會被確認。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發行146,800,000股購股權予合資格承授人認購本公司股本每股0.02港元之普通股,視乎承授人的接受及其他條件能否實現而定。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3,300,000股購股權已失效,但期內並無已授出、已行使或已註銷之購股權。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149,920,000股(二零一一年:126,100,000股)。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行使價分別為0.394港元及0.263港元。

	本期初			本期內行使	本期末				
	尚未行使之	本期內授出	本期內失效	購股權獲得之	尚未行使之				每股
承授人	購股權數目	之購股權數目	之購股權數目	股份數目	購股權數目	授出日期	已歸屬購股權之期限	可行使購股權之期限	行使價
董事									
楊仁先生	10,000,000	-	-	-	10,000,000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	0.394港元
						三月三十一日	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	
楊明強先生	7,500,000	-	-	-	7,500,000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	0.394港元
						三月三十一日	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	
賴思明先生	1,250,000	-	-	-	1,250,000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	0.394港元
						三月三十一日	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	
王穎妤女士	1,250,000	-	-	_	1,250,000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	0.394港元
						三月三十一日	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	
李達祥先生	1,250,000	-	-	_	1,250,000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	0.394港元
						三月三十一日	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	
Andre'	34,170,000	-	-	-	34,170,000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0.263港元
Francois Meier先生						十月二十六日	至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五日	至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五日	
	55,420,000				55,420,000				
員工	97,800,000	-	(3,300,000)	-	94,500,000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	0.394港元
						三月三十一日	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	
總計	153,220,000		(3,300,000)		149,920,000				

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一零年)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三日,本公司之股東已通過採用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一零年)」。

「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一零年)」乃為期十年之酌情股份獎勵及持有計劃,主要為鼓勵或有利於經董事局決定之有資格參與該計劃及會或將會獲得新股份獎勵之本集團獲選僱員持有股份。董事將按適用條款使用該計劃獎勵新股份予該等獲選之本集團僱員作為該等員工對本集團之貢獻之鼓勵或獎勵。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已授出、已行使、已註銷或已失效之獎勵及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並無授予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一零年)下未行使之獎勵。

承董事會命 冠亞商業集團有限公司 鄭嘉聰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楊仁先生(主席)、楊明強先生、楊明志先生及André Francois Meier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賴思明先生、王穎妤女士及李達祥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